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品宅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规定，对尚品宅配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公司下属 34 家控股子公司。子公司包括佛山维尚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无锡维尚家居科技有限公司、成都维尚家居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新居网家居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圆方计算机软件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尚东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成都尚品宅配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北京尚品宅配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武汉尚品宅配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厦门尚品宅配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南京尚品宅配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尚品宅配（广州）全屋智能家居有限公司、北京尚品宅配全屋智能家居有限公司、广州尚品宅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尚品宅配地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佛山安美家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北京维意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广州维意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深圳维意定制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济南维意家居用品有限公司、长沙维意家居用品有限公司、珠海横琴尚佳丰盛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维意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尚品宅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佛山维尚家居科技有限公司、佛山维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无锡尚维酷云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广州新居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尚维酷云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合肥尚维酷云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佛山圆方数科工业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尚维酷云技

术服务有限公司、西安尚维酷云家居用品有限公司、郑州尚维酷云家居用品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法人治理结构、组织架构、内部审计监督、财务报告、资产管理、合同管理、全面预算、采购业务、资金管理、担保业务、发展战略、人力资源政策、信息系统、研究与开发、企业文化、社会责任。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财务报告、资产管理、合同管理、采购业务、资金管理、人力资源政策、信息系统、研究与开发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分类	缺陷影响
一般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3%
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3% ≤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5%
重大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一般缺陷是指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内控缺陷；

重要缺陷是指企业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重大缺陷指企业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会导致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分类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一般缺陷	小于人民币 250 万元
重要缺陷	大于等于人民币 250 万元，小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大缺陷	人民币 500 万元及以上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重大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败；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重大偏离预算；制度缺失导致系统性失效；前期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其他对公司有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违反行业规范，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部分偏离预算；重要制度不完善，导致系统性运行障碍；前期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其他对公司有重要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 **四、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6]25015380021号），认为：尚品宅配于2025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五、保荐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记录、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取得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

员会的工作计划及工作报告，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等，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尚品宅配已经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盖章签字页）

保荐代表人：

林联儒

林联儒

伍飞宁

伍飞宁



2026年4月28日